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股東常會決議錄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18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開會地點：新北市三重區興德路 129 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數共計 486,323,125 股(含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為 330,599,220 股)。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69,763,000 股，扣除依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為 615,215,735 股，出席股份總數佔本公司已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之 79.04%。

主席：許崑泰 董事長

記錄：吳 麥

列席董事：蔡明賢、簡義龍

列席獨立董事：周伯蕉、陳總明、范光松

其他列席人員：法律顧問黃世瑋律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會計師。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案。(請參閱本決議錄P16-P18)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七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請參閱本決議錄P19)

第三案：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案。(請參閱議事手冊P2)

第四案：本公司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案。(請參閱本決議錄P45)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報告案。(請參閱議事手冊P4)

第六案：其他報告事項。(無)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七年度決算表冊承認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業經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法提請承認。

(二)上開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吳漢期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其內容與董事會決議通過內容一致，併同本公司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決議錄第 16-18 頁及 20-44 頁。

(三)謹提請承認。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484,582,737 權

表 決 結 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453,931,961 權 (含電子投票 300,047,040 權)	93.675%
反對權數:1,027,727 權 (含電子投票 1,027,727 權)	0.212%
棄權權數:29,623,049 權 (含電子投票 29,524,453 權)	6.113%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0%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七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 NTD 0 元，加計本期淨利、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本期可分配盈餘為 NTD 207,579,386 元，擬具盈餘分配表如下，謹提請承認。

藍天電腦（股）公司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NTD/元

摘 要	2018年
期初未分配盈餘	0
IFRS9追溯適用調整數	97,878,517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97,878,517
退休金調整	(5,267,368)
小計	92,611,149
加:本期稅後純益	1,454,904,448
減: 提列法定公積(10%)	(145,490,445)
減: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他權益負數	(1,377,756,598)
加: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投資性不動產影響數	183,310,832
本期小計	114,968,237
截至107年年底可分配盈餘	207,579,386
可分配項目(股數:642,263仟股)	
股東紅利(現金 @0.2元)	128,452,6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79,126,786

負責人:許崑泰

經理人:蔡明賢

主辦會計:游添榮

- （一）本次現金股利每股擬分配新台幣 0.2 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 （二）前項分配案經股東會通過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暨其他相關事宜。
- （三）嗣後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要求或本公司買回庫藏股，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本次股東會決議之普通股擬分配盈餘總額，按配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分配比率。
- （四）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484,582,737 權

表 決 結 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454,697,961 權 (含電子投票 300,813,040 權)	93.833%
反對權數:1,029,727 權 (含電子投票 1,029,727 權)	0.212%
棄權權數:28,855,049 權 (含電子投票 28,756,453 權)	5.955%
無效權數:0 權	0.000%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依公司法 241 條，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 NTD 513,810,400 元發放現金，按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股東名簿之持有股份每股擬分配新台幣 0.8 元，現金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二)本案經股東會通過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暨其他相關事宜。

(三)嗣後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要求或本公司買回庫藏股，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本次股東會決議之普通股擬分配盈餘總額，按配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分配比率。

(四)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484,582,737 權

表 決 結 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454,695,927 權 (含電子投票 300,811,006 權)	93.832%
反對權數:1,031,777 權 (含電子投票 1,031,777 權)	0.213%
棄權權數:28,855,033 權 (含電子投票 28,756,437 權)	5.955%
無效權數:0 權	0.000%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 配合公司法修訂及實務作業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其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 次	修訂前	修訂後	說 明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員工酬勞5%-15%及董事酬勞不高於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u>本公司持股50%以上</u>從屬公司之全職員工。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u>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u> <u>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配股息及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份，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u>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員工酬勞5%-15%及董事酬勞不高於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u>如以股票方式發給者，得於同次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或於同次董事會決議以收買自己已發行股份方式為之。</u>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u>符合一定條件之</u>本公司從屬公司員工。	配合公司法 240 條規定及實務作業需要修訂
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九月十七日。 第一次～第三十二次修訂日期（略）。 第三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九月十七日。 第一次～第三十三次修訂日期（略）。 第三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	增訂修訂日期

(二) 謹提請 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484,582,737 權

表 決 結 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454,632,825 權 (含電子投票 300,747,904 權)	93.819%
反對權數:1,031,766 權 (含電子投票 1,031,766 權)	0.213%
棄權權數:28,918,146 權 (含電子投票 28,819,550 權)	5.968%
無效權數:0 權	0.000%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 依據金管會 107.12.21 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6971 號函規定及實務作業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其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 次	修訂前	修訂後	說 明
第二條	資產範圍： 本程序所稱之資產，係指下列資產： (一) (略) (二) 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u>土地使用權</u>、營建業之存貨）及設備。 (三) ～（四）(略) (五) 金融機構之債權（含應收款項、買匯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 (六) 衍生性商品。 (七) 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八) 其他重要資產。	資產範圍： 本程序所稱之資產，係指下列資產： (一) (略) (二) 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營建業之存貨）及設備。 (三) ～（四）(略) (五) <u>使用權資產</u>。 (六) 金融機構之債權（含應收款項、買匯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 (七) 衍生性商品。 (八) 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九) 其他重要資產。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3條規定修訂
第五條	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條件之決定程序： 一、價格決定方式及參考依據 (略) 二、授權層級： (一) 投資額度超過新台幣參億元(含)以上均需董事會同意後執行之，新台幣參億元以下者，得先經董事長核准後，再提報下次董事會追認之；若屬於財務調度有關者（如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及<u>債券</u>型基金等），依本公司核決權限辦法執行之。 (以下略)	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條件之決定程序： 一、價格決定方式及參考依據 (略) 二、授權層級： (一) 投資額度超過新台幣參億元(含)以上均需董事會同意後執行之，新台幣參億元以下者，得先經董事長核准後，再提報下次董事會追認之；若屬於財務調度有關者（如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及<u>貨幣</u>型基金等），依本公司核決權限辦法執行之。 (以下略)	依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第八條	委請專家出具意見：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u>或</u>設備，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 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u>未來交易條件變更，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u> (二) ～(四) (略) 二、～ 五、(略) 六、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u>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係人。</u>	委請專家出具意見：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u>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u>，除與<u>國內</u>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u>或</u>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u>或其使用權資產</u>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 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u>其嗣後有</u>交易條件變更時，亦同。 (二) ～(四) (略) 二、～ 五、(略) 六、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u>應符合下列規定：</u>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5條及第9條規定及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條次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一) <u>未曾因違反本法、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有詐欺、背信、侵占、偽造文書或因業務上犯罪行為，受一年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但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已滿三年者，不在此限。</u> (二) <u>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係人或有實質關係人之情形。</u> (三) <u>公司如應取得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報告，不同專業估價者或估價人員不得互為關係人或有實質關係人之情形。</u> <u>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下列事項辦理：</u> (一) <u>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u> (二) <u>查核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行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u> (三) <u>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完整性、正確性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u> (四) <u>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與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合理與正確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u>	
第九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二、(略)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七、(略)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與母公司<u>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u>，董事會得依第五條規定第二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u>或其使用權資產</u>，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u>或其使用權資產</u>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二、(略)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u>或其使用權資產</u>，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七、(略)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與母公司，<u>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彼此間</u>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15條規定及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條次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已依法規規定設置獨立董事時，依第一項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已依法規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時，依第一項規定應經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 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第三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從事下列交易，董事會得依第五條規定第二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一、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 二、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 已依法規規定設置獨立董事時，依第一項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已依法規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時，依第一項規定應經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 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第三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第十五條	公告及申報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內將相關資訊於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 (一)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二) 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五、經營營建業務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六、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	公告及申報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內將相關資訊於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 (一)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二) 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五、經營營建業務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其中實收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31條規定修訂

條次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七、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 買賣公債。 (二)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及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國內初級市場認購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三)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一) 每筆交易金額。 (二)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三)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四)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日起算一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u>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處分自行興建完工建案之不動產，且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者，交易金額為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u> 六、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且<u>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u>，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七、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 買賣<u>國內</u>公債。 (二)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證券交易所及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初級市場認購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u>(不含次順位債券)</u>，或<u>申購或買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期貨信託基金</u>，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三)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一) 每筆交易金額。 (二)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三)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u>或其使用權資產</u>之金額。 (四)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日起算一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第十七條	子公司資產取得或處分之規定： 一、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亦應依母公司	子公司資產取得或處分之規定： 一、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亦應依母公司	依「公開發行公司

條次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規定辦理。 二、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所訂應公告申報標準者，由母公司辦理公告申報事宜。 三、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u>所稱「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總資產百分之十」</u>係以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或總資產為準。 四、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第八條、第九條、第十五條及第十七條，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母公司股東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子公司應依規定將相關資產取得或處分資料，以書面呈報母公司辦理公告申報，若有違反本作業程序規定，應依違反情況予以處分子公司相關人員。	規定辦理。 二、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所訂應公告申報標準者，由母公司辦理公告申報事宜。 三、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u>有關「實收資本額」或「總資產」規定</u>，係以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或總資產為準。 四、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第八條、第九條、第十五條及第十七條，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母公司股東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u>本準則有關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新臺幣二百億元計算之。</u> 子公司應依規定將相關資產取得或處分資料，以書面呈報母公司辦理公告申報，若有違反本作業程序規定，應依違反情況予以處分子公司相關人員。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34條及35條規定修訂
第二十條	本處理程序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第一次～第十四次修訂日期（略）。 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	本處理程序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第一次修訂～第十五次修訂日期。（略） <u>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u>	增訂修訂日期

(二)謹提請 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484,582,737 權

表決結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454,692,830 權 (含電子投票 300,807,909 權)	93.832%
反對權數:1,031,761 權 (含電子投票 1,031,761 權)	0.213%
棄權權數:28,858,146 權 (含電子投票 28,759,550 權)	5.955%
無效權數:0 權	0.000%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 依據金管會 107.12.21 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6971 號函規定及實務作業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部份條文，其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第一條	目的 一、～二、(略) 三、本處理程序訂定或修訂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 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u>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同意。</u> 已依法規規定設置獨立董事時，依前項規定將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四、第三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目的 一、～二、(略) 三、本處理程序訂定或修訂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u>再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u> 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已依法規規定設置獨立董事時，依前項規定將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四、第三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配合實務作業需要修訂
第二條	定義及適用範圍 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衍生性商品，係指其價值由<u>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u>所衍生之遠期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契約、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換契約及上述<u>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u>等。所稱之遠期契約，不含保險契約、履約契約、售後服務契約、長期租賃契約及長期進(銷)貨<u>合</u>約。	定義及適用範圍 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衍生性商品，係指其價值由利率、<u>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或費率指數、信用評等或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u>所衍生之遠期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契約、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換契約及上述<u>契約之組合或嵌入衍生性商品之組合式契約或結構型商品</u>等。所稱之遠期契約，不含保險契約、履約契約、售後服務契約、長期租賃契約及長期進(銷)貨<u>契</u>約。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4條規定修訂
第十一條	本作業程序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七月卅日。 第一次～第六次修訂日期(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	本作業程序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七月卅日。 第一次～第七次修訂日期(略)。 <u>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u>	增訂修訂日期

(二) 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484,582,737 權

表決結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454,692,830 權 (含電子投票 300,807,909 權)	93.832%
反對權數:1,031,761 權 (含電子投票 1,031,761 權)	0.213%
棄權權數:28,858,146 權 (含電子投票 28,759,550 權)	5.955%
無效權數:0 權	0.000%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 依據金管會 108.03.07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04826 號函規定及實務作業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其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通過後，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依前項規定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 <u>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u>	本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通過後，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依前項規定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 <u>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u> <u>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u> <u>前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u>	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8 條規定及實務作業需要修訂
第十一條	本作業程序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次～第六次修訂日期（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	本作業程序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次～第七次修訂日期（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	增訂修訂日期

(二) 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484,582,737 權

表決結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454,692,827 權 (含電子投票 300,807,906 權)	93.832%
反對權數:1,031,764 權 (含電子投票 1,031,764 權)	0.213%
棄權權數:28,858,146 權 (含電子投票 28,759,550 權)	5.955%
無效權數:0 權	0.000%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第六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 依據金管會 108.03.07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04826 號函規定及實務作業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其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有關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依前項規定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本公司有關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依前項規定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 <u>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u> <u>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u> <u>前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u>	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8條及第11條規定修訂
第十三條	本作業程序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次～第九次修訂日期（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	本作業程序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次～第十次修訂日期（略）。 <u>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u>	增訂修訂日期

(二) 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484,582,737 權

表決結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454,692,827 權 (含電子投票 300,807,906 權)	93.832%
反對權數:1,034,861 權 (含電子投票 1,034,861 權)	0.214%
棄權權數:28,855,049 權 (含電子投票 28,756,453 權)	5.955%
無效權數:0 權	0.000%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六、選舉事項（董事會 提）

案由：補選本公司董事一席。

說明：(一)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及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擬於一〇八年股東常會應補選董事1席，任期自選任之日起至一一〇年六月十四日止。

(二) 本公司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學歷及經歷，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01 頁。

(三)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99-100 頁。

(四) 謹提請 補選。

選舉結果：

◆當選名單及當選權數如下：

董事 1 席：

股東戶號或 統一編號	姓名	當選權數
F1XXXXXX290	呂進宗	389,676,485

七、討論事項二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因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辦理。

(二)擬提請股東會許可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連任時亦同。

(三)有關新任董事候選人其學歷、經歷及兼任其他企業職務明細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01 頁。

(四)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484,582,737 權

表 決 結 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426,726,552 權 (含電子投票 272,841,631 權)	88.061%
反對權數:1,045,616 權 (含電子投票 1,045,616 權)	0.216%
棄權權數:56,810,569 權 (含電子投票 56,711,973 權)	11.724%
無效權數:0 權	0.000%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十點八分整。

主席:許崑泰



記錄:吳麥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一、2018 年度營業報告

(一) 2018 年度營運計劃實施成果

◆ 筆電事業群

2018 年全球經濟因美國總統川普發起美國優先，保護主義浪潮勢起，美中貿易戰開打，加上美國聯準會(Fed)升息 4 次、美元流通性緊縮及油價劇烈波動影響，新興市場貨幣急速貶值，嚴重衝擊新興市場的經濟。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指出，2018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由原先看好穩定成長轉而下調與 2017 年相同為 3.7%。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因 DRAM、VRAM、SSD、MLCC 與 CPU 相繼缺貨價漲問題，拉升材料成本，也壓抑訂單出貨動能。2018 年全球筆電出貨量為 1.63 億台年減 0.5%。本公司筆電全年出貨量 128.2 萬台，年增 0.8%，營業額 145.6 億元，年增 3%。受惠銷售產品組合優化，電競機種及新產品比重增加，ASP 年增 4.3%，加上材料成本及費用控制得宜，筆電事業營業利益率 3.2%，年增 155%，已見回升契機。

◆ 中國通路事業群

目前百腦匯商場已為當地市場唯一的科技智能廣場

中國通路事業群百腦匯商場歷經從 2013 年網路電商衝擊以來，這些年來積極轉型，除原本 IT 席位收入，更加入了餐飲收入、電競收入、樂之智能商場及咖啡自營收入，多元及豐富科技智能商場，從原來 25 家店，整併至今 19 家店，是當地市場唯一的一家「科技智能廣場」，朝「科技、智能、生活、時尚」型態商場發展，目前 19 家店同期比較，營收 CNY6.7 億元，同比年增 1%，EBITDA CNY3.22 億元同比年增 2%，商場經營已見穩健回升跡象。

持續資產活化，續增現金流量

持續盤點中國資產項目經營效益，審慎評估各店的經營效益及機會成本，持續進行轉型精進，朝集團利益最大化方向前進。2018 年出售百腦匯武漢店，本公司收回投資性不動產資金，現金流入降債節省利息；而該店併入群光廣場武漢店二館後，也帶動群百武漢店營收由年成長 7%拉升至 10.8%，營收達 CNY28.8 億元，對集團未來的總體經營效益最佳。

中國通路事業群 2018 年總收入 NTD52.33 億元(售樓收入 9.2 億元)，較去年 NTD67.45 億元(售樓收入 22.63 億元)，整體營收雖下調，其中因含有關店及出售的同期性因素存在，如前所述，19 家同店同期經營比效益已有提昇。

(二) 財務分析

本公司 2018 年集團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97.96 億元，年減 5%；營業毛利 52.8 億元，毛利率 27%，年增 11%；營業利益 14.67 億元，營益率 7%，年增 113%；稅前淨利 23.56 億元，本期淨利 14.56 億元，年增 102%，每股盈餘 2.32 元，較前期每股盈餘 1.12 元成長 107%。

(三) 研究發展檢討

本公司 2018 年配合往來客戶需求持續開發多項機種，已量產開發 78 項大機種系列，其中深藍加上淺藍大機種系列共佔銷售量 54%，營收佔比 70%，邊際貢獻利潤佔 73%，為本公司筆電的主要獲利來源。今年本公司機器送交歐洲全球知名的專業評測媒體機構 NotebookCheck.net 進行評測，分 12 大項細部深入測試及評論，陸續有多個機種擠進該評測 TOP10 機種，本期深藍機種 P775TM1-G、PB50ED-G、PA7ES-G、P960EP6、P950EP6 與眾不同、身價非凡，差異化並客製化產品讓客戶各享尊榮，本公司往來客戶群多達百位以上，因應客製化產品需求，本公司在產品研發速度、工廠量產品質、出貨速度均高度滿足客戶需求，這些年已與全球百位大小通路商建立深厚供應鏈情誼，係一般 OEM 大廠無法提供的產銷策略，也是藍天筆電事業群一路走來攜手客戶共創雙贏的事業。

二、2019 年度營業計劃

(一) 經營方針及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重要產銷政策

◆ 筆電事業群

根據研究機構 MIC 資料顯示，2018 年全球筆電品牌廠面臨關鍵零組件缺貨及漲價壓力，抑制整體銷售動能，2019 年 INTEL 重新將 CPU 供給重心轉進 14nm 製程，市場預估 2019 筆電出貨量預估微幅成長到 1.64 億台，年增 0.3%。本公司以兼顧出貨量與利潤為營運目標，出貨目標訂為 152 萬台，相較 2018 年 128 萬台，量增加目標 24 萬台，平均月增 2 萬台。

今年主要增強銷售區域在美洲區每月增加 7 仟台，期望將美洲區銷量從目前佔公司比重由 9%拉高至 13%，將美洲區去年同比掉的量重新拉回來。及配合中國區新增客戶需求，佔比將從 37%拉升 6%。亞太區及歐洲區持穩向上，即可達成今年銷售目標。

因應各區客戶群產品差異化需求，今年公司在產品力的配置上，也火力全開，藍天今年推出一系列 15.6 吋、16.1 吋、17.3 吋的窄邊框機種全面出貨，及搭配 INTEL 第九代處理器的全系列機種陸續推出，預估在全新系列產品與新平台產品的強勁帶動下，產品平均單價將可望進一步提升。今年 Q1 是傳統淡季加上 CPU 持續缺貨本公司 Q1 筆電出貨 30 萬台，營收 33.6 億元，年減 8.7%，Q2 在 CPU 缺貨舒緩下，及新世代 GeForce RTX、GTX 及中階等顯卡的陸續到位，應可吸引更多換機需求。尤其電競產業 2018 達 850 萬台，2019 估計可達 980 萬台，年增 15%。在旺季需求以及新機種即將推出的雙優勢下，藍天筆電藍海市場佈局效益量價齊揚穩步向前。

◆ 中國通路事業群

中國 2018 年 GDP 增長率 6.6%，其中消費是經濟增長主動力，最終消費支出對 GDP 增長的貢獻度為 76.2%，從需求結構來看，消費和投資共同支撐中國經濟發展。中國總理李克強今年 3 月提出，將減輕企業稅負和社保繳費負擔約新台幣 9 兆元，減稅規模比去年增加五成，他表示 2019 年 GDP 增長目標 6% 至 6.5%，並宣佈將製造業等行業現行 16% 的稅率調降至 13%，將交通運輸業、

建築業等行業現行 10% 的稅率調降至 9%，採取對生產、生活性服務業增加稅收抵扣等配套措施，確保所有行業稅負只減不增。今年中國減稅降費財政政策規模有助中小企業恢復經營活力，刺激消費，穩定經濟以減輕中美貿易戰所帶來的經濟衝擊。

百腦匯近年來持續在調整商場營運結構，積極營造創新的購物商場環境與氛圍，強調內容與服務的供應、增加遊樂和餐飲等業態，結合電商業者，線下線上虛實整合強強聯手，揮軍「新零售」市場。2018 年中國網上零售額達人民幣 9.0 兆元，年增達 23.9%，今年 19 家百腦匯科技智能廣場經過多年創新求變，華麗轉身就是要帶動營收、利益緊密跟上中國服務性消費迅速增長的趨勢。

(二)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由於中國將“互聯網+”提升至國家戰略行動規劃，民眾的食衣住行育樂基本上都已經互聯網化，帶動各種 APP 軟件開發和智能產品的研發快速發展，因此對於智能科技專業通路的需求大增。目前百腦匯樂之科技智能館內約有 500 個品牌近 7000 個商品數，是中國智能科技、物聯網領域最專業最大的實體通路。商場內包含高科技、智能穿戴、影音、智能生活、創意數碼潮品、電競筆電及週邊、智控玩具等七大品類，未來朝這方向續深耕，將產品做深做精，成為智能科技與消費者的最佳連接平台。

展望未來，隨著在建項目完工，寫字樓逐季銷售入帳，資產加速活化、優化回收資金改善財務結構，以及積極調整營運策略讓獲利逐期穩步上揚，使集團財務體質更強健；至於人民幣隨著中國經濟發展持續穩定向上，已走過 3 年貶值浪潮，大摩指出，人民幣今年有了好開端後，預料人民幣兌美元未來仍將趨強，預期人民幣走勢將引人注目，大摩表示，目前對人民幣看法非常樂觀，目標 2019 年為 6.55，2020 年升至 6.3。人民幣開始趨向緩步走升對集團有利，在公司總資產持續增值向上同時也帶動股東權益回升，目前每股股東權益來到 68 元，這些長期努力所累積的企業價值，隨著資產活化進程，未來會回饋給長期支持的股東。

在此同時，藍天集團全體員工將為公司的成長茁壯更加努力，為公司創造更好利潤，分享股東，造福人類，回饋社會。最後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負責人：董事長

許崑泰



經理人：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李明賢



會計主管：游添榮

游添榮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吳漢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並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伯蕉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4334 號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藍天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藍天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藍天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藍天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藍天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投資性不動產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金額為新台幣 1,576,905 仟元。

藍天公司投資性不動產評價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其公允價值係依據估計未來租賃收入，扣除相關必要費用後之收益法現金流量折現衡量，並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取得專業估價師出具之估價報告作為評價基礎。

前述公允價值計算中有關折現率及未來租賃收入之決定涉及未來年度之預測，且其估計結果對公允價值衡量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投資性不動產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檢視估價報告所列分析期間及假設方法符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
2. 評估各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收入與市場租金行情以及租金成長率與經濟及產業預測文獻之合理性。
3. 評估使用之折現率與投資性不動產所處環境之資金成本之合理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04,936 仟元及新台幣 11,293 仟元。

藍天公司製造並銷售筆記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藍天公司對存貨係以成本與

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淨變現價值之決定考量存貨之貨齡以及毀損等因素。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藍天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之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藍天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藍天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藍天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

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藍天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藍天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藍天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藍天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藍天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馮敏娟 馮敏娟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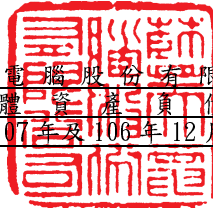
吳漢期

吳漢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7 日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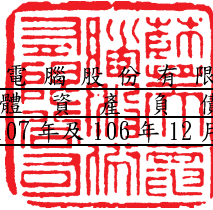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775,480	7	\$ 5,016,809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及十二(四)				
	融資產－流動		655,929	1	179,568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十二(四)	-	-	384,117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一)				
	－流動		3,409,922	5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418,908	2	1,692,558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818,974	1	536,019	1
130X	存貨	六(四)	293,643	-	430,964	1
1410	預付款項	七	1,232,073	2	65,90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	-	-	3,084,800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七	111,704	-	147,71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2,716,633</u>	<u>18</u>	<u>11,538,455</u>	<u>17</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50,526,073	73	49,457,752	7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340,737	1	345,16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及八	1,576,905	2	1,568,993	2
1780	無形資產		4,972	-	9,3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39,132	-	132,105	-
1920	存出保證金		7,985	-	7,965	-
1960	預付投資款	六(五)及七	4,425,325	6	5,860,760	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4,165	-	3,42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7,035,294</u>	<u>82</u>	<u>57,385,487</u>	<u>83</u>
1XXX	資產總計		<u>\$ 69,751,927</u>	<u>100</u>	<u>\$ 68,923,942</u>	<u>100</u>

(續次頁)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3,594,790	5	\$	3,702,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十二(五)		24,382	-		-	-
2150	應付票據			15,070	-		15,236	-
2170	應付帳款			270,965	-		443,78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363,089	1		333,785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50,523	-		50,523	-
2305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七		91,000	-		85,000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	-		820,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139	-		574,63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418,958	6		6,024,965	9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九)		5,000,000	7		5,000,000	7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17,555,000	25		13,401,539	2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721,984	1		626,74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1,548	-		9,948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一)(十三)及七		204,595	1		1,576,61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493,127	34		20,614,840	30
2XXX	負債總計			27,912,085	40		26,639,805	39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6,797,630	10		6,831,630	1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982,539	1		1,581,974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1,578,852	3		1,507,07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937,216	50		33,929,051	49
3350	未分配盈餘			1,547,516	2		1,079,944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	2,720,683)	(4)	(	2,020,190)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1,283,228)	(2)	(	625,346)	(1)
3XXX	權益總計			41,839,842	60		42,284,137	6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9,751,927	100	\$	68,923,942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崑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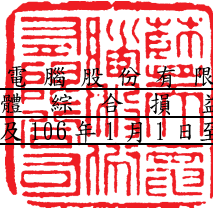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明賢



會計主管：游添榮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14,560,392	100	\$	14,131,6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 二)(二十三)及 七	(	13,551,524)	(93)	(	13,052,004)	(92)
5900 營業毛利			1,008,868	7		1,079,680	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65)	-	(	1,574)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1,574	-	(	1,153)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10,377	7		1,076,953	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 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	214,454)	(1)	(	221,265)	(1)
6200 管理費用		(	497,039)	(3)	(	538,81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528,608)	(4)	(	520,312)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240,101)	(8)	(	1,280,391)	(9)
6900 營業損失		(	229,724)	(1)	(	203,43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七)(十九)		347,876	2		345,37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73,410	1	(	406,566)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及七	(	391,025)	(3)	(	391,840)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750,117	12		1,518,916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80,378	12		1,065,887	7
7900 稅前淨利			1,550,654	11		862,449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95,750)	(1)	(	144,665)	(1)
8200 本期淨利		\$	1,454,904	10	\$	717,784	5

(續次頁)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6,585)	-	(\$ 4,946)	-	
8312	不動產重估增值		-	-	25,20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1,317	-	(3,44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268)	-	16,81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594,951)	(4)	(1,209,919)	(9)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七)	-	-	(60,061)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8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7,663)	-	(12,15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02,614)	(4)	(1,282,053)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07,882)	(4)	(\$ 1,265,236)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47,022	6	(\$ 547,452)	(4)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五)	\$ 2.32		\$ 1.12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五)	\$ 2.30		\$ 1.1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蔡明賢



會計主管：游添榮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榮添游：會計主管

經理人：蔡明賢

董事長：許崑泰

-29-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50,654	\$ 862,44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二) 11,651	10,93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5,819	7,4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 124,827	25,42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391,025	391,84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1,081)	(64,569)
股利收入	六(十九) (30,702)	(42,836)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 益之份額	六(五) (1,750,117)	(1,518,9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六)(二十) -	(476)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 13,410	(113,16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利益)	六(七)(二十) (7,912)	1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230,481)	388,436
應收帳款淨額	(9,305)	258,875
存貨	137,321	59,279
預付款項	(1,166,172)	1,076,674
其他流動資產	53,405	33,2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增加)	(542,263)	342,770
應付票據	(166)	1,134
應付帳款	(172,819)	(250,486)
其他應付款	20,935	(49,401)
負債準備-流動	-	2,96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47	-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9,879)	(14,12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710,703)	1,407,610
收取利息	98,951	57,765
收取股利	30,702	42,83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現金股利	111,105	136,047
支付利息	(400,114)	(495,066)
支付所得稅	(13,879)	(30,8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83,938)	1,118,389

(續次頁)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六(二十七) \$ -	\$ 461,615
預付投資款減少	1,435,43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6,098)	(14,3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六) -	476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	(1,330)
取得無形資產	(1,468)	(2,18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866)	(1,1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325,122)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95,2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90,861	538,32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增加短期借款	62,798,107	42,460,634
減少短期借款	(62,905,317)	(43,271,143)
舉借長期借款	45,374,453	18,775,000
償還長期借款	(42,040,992)	(17,640,477)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600	(2,627)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增加(減少)	七 6,000	(15,00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減少)增加	七 1,368,723)	546,30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546,530)	(478,214)
購買庫藏股	六(二十七) (750,07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68,519	374,479
匯率影響數	(16,771)	(46,45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41,329)	1,984,7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16,809	3,032,0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75,480	\$ 5,016,80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蔡明賢



會計主管：游添榮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4683 號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藍天電腦股份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藍天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藍天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藍天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藍天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藍天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七)；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投資性不動產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八)。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金額為新台幣 65,426,212 仟元。

藍天集團投資性不動產評價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其公允價值係依據估計未來租賃收入，扣除相關必要費用後之收益法現金流量折現衡量，並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規定取得專業估價師出具之估價報告作為評價基礎。

前述公允價值計算中有關折現率及未來租賃收入之決定涉及未來年度之預測，且其估計結果對公允價值衡量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投資性不動產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檢視集團委任外部專家出具之估價報告所列分析期間及假設方法符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之規定。
2. 評估各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收入與市場租金行情以及租金成長率與經濟及產業預測文獻之合理性。
3. 評估使用之折現率與投資性不動產所處環境之資金成本之合理性。

席位租賃收入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三)；營業收入重要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一)。民國 107 年度租賃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3,720,007 仟元。

藍天集團之營業收入型態之一為持有投資性不動產賺取席位租賃收入，席位租賃收入於客戶簽約後，依照租賃契約實現期間分攤認列收入。

席位租賃收入之客戶為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地之商家，其客戶家數眾多且合約期間多

為半年至一年不等。因主要客戶的業態多為銷售 3C 產品及提供餐飲服務等，近年來中國大陸因電子商務興起，實體店面營收受到衝擊，故對於租賃收入之存在性具有較高之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席位租賃收入之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與測試集團席位租賃收入內部控制制度，包括檢視租賃合約等相關佐證文件，以確認客戶合約建立之合理性。
2. 執行櫃位實地的盤點，以確認客戶之存在性。
3. 取得席位租賃收入明細表，並抽核至租賃合約及盤點清冊，以確認席位租賃收入之存在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7,983,465 仟元及新台幣 89,434 仟元。

藍天集團存貨主要分成製造並銷售筆記型電腦及在建房地與待售房地等，筆記型電腦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而在建房地與待售房地地點多為二、三級城市，新房的消化週期長短易受當地政府政策及經濟狀況影響，庫存時間長則產生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

藍天集團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淨變現價值之決定考量存貨之貨齡以及毀損等因素。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藍天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對於筆記型電腦之存貨，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之情形。

其他事項-個體報告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藍天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藍天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藍天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

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藍天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藍天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藍天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藍天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馮敏娟 馮敏娟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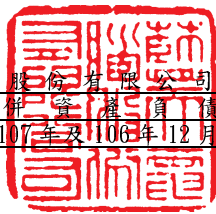
吳漢期

吳漢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7 日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796,543	7	\$ 7,522,579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及十二(四)				
	融資產－流動		1,322,990	1	1,000,504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十二(四)	-	-	400,754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一)				
	－流動		4,749,768	4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	-	1,12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623,861	2	1,911,346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3,166	-	1,81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9,984	-	6,009	-
130X	存貨	六(四)及八	7,896,031	7	7,495,871	7
1410	預付款項		674,364	1	463,89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五)、七及				
		八	1,514,472	1	4,017,078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591,179	23	22,820,979	20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一)				
	－非流動		115,85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518,217	2	2,561,215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9,970,165	9	8,474,857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八	65,426,212	58	69,922,175	62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21,311	-	31,0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214,011	-	207,609	-
1920	存出保證金		113,106	-	116,554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及八	6,675,527	6	6,822,488	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八	1,814,279	2	1,510,31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6,868,678	77	89,646,259	80
1XXX	資產總計		\$ 112,459,857	100	\$ 112,467,238	100

(續次頁)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8,426,966	8	\$	6,221,472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3,146,037	3		-	-
2150	應付票據			15,135	-		15,236	-
2170	應付帳款			1,590,415	1		1,852,899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62,229	-		269,209	-
2200	其他應付款			2,008,965	2		2,303,738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70,192	-		83,953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六)		50,523	-		50,52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		2,747,011	2		7,352,876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二)及七		646,170	1		3,744,259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063,643	17		21,894,165	19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5,000,000	5		5,000,000	4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31,837,471	28		28,052,753	2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2,380,424	11		12,444,243	1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六)(十五)及七		2,321,189	2		2,776,042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1,539,084	46		48,273,038	43
2XXX	負債總計			70,602,727	63		70,167,203	6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6,797,630	6		6,831,630	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982,539	1		1,581,974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1,578,852	1		1,507,07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937,216	31		33,929,051	30
3350	未分配盈餘			1,547,516	1		1,079,944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	(	2,720,683)	(2)	(	2,020,190)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七)	(	1,283,228)	(1)	(	625,346)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1,839,842	37		42,284,137	38
36XX	非控制權益			17,288	-		15,898	-
3XXX	權益總計			41,857,130	37		42,300,035	3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2,459,857	100	\$	112,467,23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崑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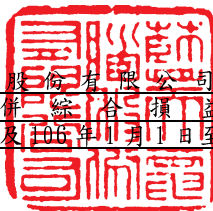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明賢



會計主管：游添榮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19,796,072	100	\$	20,876,98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 五)(二十六)及 七	(	14,515,709)	(73)	(	16,098,384)	(77)
5900 營業毛利			5,280,363	27		4,778,596	2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二 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	1,365,770)	(7)	(	1,332,439)	(6)
6200 管理費用		(	1,901,144)	(9)	(	2,237,922)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528,608)	(3)	(	520,312)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17,992)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813,514)	(19)	(	4,090,673)	(20)
6900 營業利益			1,466,849	8		687,92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616,195	3		620,998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及七		1,174,967	6		748,491	4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及七	(	878,327)	(4)	(	1,035,543)	(5)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24,009)	-		481,087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88,826	5		815,033	4
7900 稅前淨利			2,355,675	13		1,502,956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	899,316)	(5)	(	782,298)	(4)
8200 本期淨利		\$	1,456,359	8	\$	720,658	3

(續次頁)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6,585) -	(\$ 4,946) -
8312 不動產重估增值	六(二十)	- -	25,20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1,317 -	(3,44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268) -	16,81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	(544,392) (3)	(1,323,231) (6)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及十二(四)	- -	(59,97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	(49,680) -	112,96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7,663) -	(12,15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01,735) (3)	(1,282,405)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07,003) (3)	(\$ 1,265,588)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49,356 5	(\$ 544,930)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54,904 8	\$ 717,784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1,455 -	\$ 2,874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47,022 5	(\$ 547,452)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2,334 -	\$ 2,522 -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八)	\$ 2.32	\$ 1.12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八)	\$ 2.30	\$ 1.1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蔡明賢



會計主管：游添榮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董事長：許崑泰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禁烟

經理人：蔡明賢

榮添游：主管會計

游樂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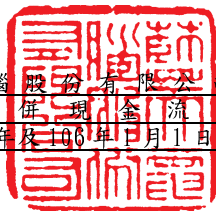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55,675	\$ 1,502,9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五) 154,122	169,655
攤銷費用	六(九)(十)(二十五) 18,930	26,095
呆帳費用提列數	-	14,72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十二(二) 17,992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三) 405,608	(198,520)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878,327	1,035,543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130,921)	(85,274)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33,114)	(45,386)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六) 24,009	(481,0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七)(二十三) 1,490	3,508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三) (928,375)	(114,666)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六(八)(二十三) (913,763)	(682,1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522)	283,759
應收票據淨額	1,127	3,291
應收帳款淨額	270,992	72,100
存貨	(289,080)	2,402,551
存貨利息資本化	六(四) (111,080)	(163,911)
預付款項	(210,596)	45,432
其他流動資產	182,366	5,8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52,018	-
應付票據	-	1,134
應付帳款	(262,484)	(540,146)
應付帳款－關係人	(6,980)	(119,463)
其他應付款	(204,811)	(31,936)
負債準備－流動	-	2,96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60	83,177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249)	19,8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20,241	3,210,079
收取利息	128,788	78,461
收取股利	33,114	45,386
支付利息	(847,665)	(1,015,242)
支付所得稅	(285,814)	(361,1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1,336)	1,957,506

(續次頁)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三十) \$ -	\$ 461,615
收回處分金融資產價款	六(三十) 44,11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465,78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22,574)	-
處分子公司	六(三十) 994,89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 (938,533)	(844,4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464	16,587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63	152,842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2,158)	(7,973)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三十) (198,729)	(188,73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六(八) 3,864	3,818
支付利息(利息資本化)	六(八) (397,441)	(312,21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	(49,176)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374,166)	(160,260)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12,88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56,766)	(927,9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三十一) 72,058,041	50,216,018
償還短期借款	六(三十一) (69,856,355)	(50,815,932)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一) 52,017,987	23,458,421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一) (50,267,748)	(22,747,220)
存入保證金增加	866,522	7,63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增加	6,728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546,530)	(478,214)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減少	(585,947)	1,645,562
購買庫藏股	六(三十) (750,079)	-
非控制權益變動	(944)	(97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41,675	1,285,286
匯率影響數	(259,609)	(302,6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3,964	2,012,2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22,579	5,510,3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796,543	\$ 7,522,57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蔡明賢



會計主管：游添榮



本公司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一)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第 1 條規定，有關買回股份之程序，悉遵照證券主管機關訂定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規定辦理，茲報告如下：

買回之次數	16	17	18
買回之期間	107.02.12~ 107.04.03	107.04.11~ 107.06.08	107.11.20~ 108.01.14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買回之區間價格	NTD25~32 元/股	NTD21~44 元/股	NTD20~38 元/股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0,000,000 股	普通股 10,000,000 股	普通股 7,5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總金額	NTD 294,157,220 元	NTD 313,762,472 元	NTD 225,566,268 元
已買回股份平均單價	29.42 元	31.38 元	30.08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日期及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0,000,000 股	20,000,000 股	27,5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49%	2.99%	4.11%

(二)前項所述買回之股份自買回之日起三年內，依本公司訂定之『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尚有持股數 27,500,000 股未執行轉讓完畢。